

珠江志

第四卷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珠江志》编纂委员会

广东科技出版社

珠江志

第四卷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珠江志》编纂委员会

广东科技出版社

粤新登字 04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珠江志/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志》编纂委员会编. —广州：广东科技出版社，
1994. 5

ISBN 7—5359—1257—5

I . 珠…
II . 水…
III . 河流-珠江，志书
IV . TV 882. 4

珠 江 志
第四卷
Annals of the Pearl River

编 者：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珠江志》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广东科技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责任编辑：林 庄

印 刷：广东农垦印刷厂

规 格：787×1092 1/16 印张 17.25 字数 384000

版 次：1994 年 5 月 第 1 版

1994 年 5 月 第 1 次印刷

ISBN 7—5359—1257—5
TV · 9

定 价：平装 22.00 元 精装 27.00 元

内 容 简 介

本志是由国家水利部组织编写的中国大江河志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本志以江河为对象，以珠江治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为中心，运用志、述、记、图、表、录、照片等形式，简要记述了珠江流域内的自然地理环境与河流水系情况，着重记述了建国以来珠江流域内的治理开发基础工作、工程建设、水政管理，并兼及珠江流域内有关的社会经济、人文等。

本志资料丰富，翔实可靠，融科学性、思想性、资料性为一体，是一部全面了解、研究珠江，治理珠江，开发珠江水资源的河流专志。

本志共分五卷、二十一篇，另有概述、大事记等，并配有彩图，可供各级领导决策参考，并可供水利水电、历史、地理、政策研究工作者以及高等院校有关专业的师生参考使用。

本卷包括灌溉、供水、水力发电、航运、水产五篇。

《珠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刘兆伦

副主任：薛建枫 黎献勇 李家平 李云鹏 程瑞琮 林颖夫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礼育 王治远 王裕年 邓锦荣 石清泉 刘方玉
许文妙 光耀华 汪启华 李永寿 李锡源 何焯霞
苏为典 陈文彪 陈周棠 郑厚法 范锦春 林启祥
张寅 唐忠延 袁金炼 徐君亮 董德化 潘析
潘树荣 樊西宁

《珠江志》总纂人员

审定：刘兆伦 薛建枫

总编：王治远

副总编：袁金炼

总纂组：黎献勇 王治远 袁金炼 李锡源 张大雄 林启祥 张宇明
温俊敏

第四卷 编撰人员

主编：袁金炼

第十四篇主编：范锦春 撰稿：陈薰桢 邓锦荣 熊 炬 吴承勋 唐学禹
第十五篇主编：范锦春 撰稿：熊 炬 邓锦荣 吴承勋 梁惠茜
第十六篇主编：袁金炼 撰稿：陈仁英
第十七篇主编：刘方玉 撰稿：刘方玉
第十八篇主编：汪启华 撰稿：汪启华 张大雄

描 图：刘因力

第四卷 目 录

第十四篇 灌溉	1
第一章 流域灌溉事业发展概况	4
第一节 建国前灌溉事业的发展.....	4
第二节 建国后灌溉事业的发展.....	7
第三节 流域灌溉工程的分布	10
第二章 主要自流灌溉工程	14
第一节 流溪河灌区	14
第二节 大沙河灌区	17
第三节 青狮潭灌区	21
第四节 大龙洞灌区	23
第五节 凤亭河灌区	26
第六节 武思江灌区	31
第七节 清平灌区	34
第八节 达开灌区	38
第九节 金田灌区	41
第十节 六陈灌区	44
第十一节 独木灌区	47
第三章 主要提水灌溉工程	52
第一节 潼湖电力提水灌区	52
第二节 五山电力提水灌区	55
第三节 明阳电力提水灌区	58
第四节 六冯电力提水灌区	61
第十五篇 供水	63
第一章 流域供水概况	65
第一节 广东境内供水概况	66
第二节 广西境内供水概况	67
第三节 云、贵境内供水概况	68
第二章 城市供水选介	70
第一节 广州市供水	70
第二节 南宁市供水	73
第三节 向香港供水	74
第四节 深圳经济特区供水	77
第五节 珠海、澳门供水	78

第六节	佛山市供水	79
第七节	梧州市供水	80
第八节	桂林市供水	81
第九节	柳州市供水	82
第十节	中山、东莞市供水	83
第三章	工矿供水选介	84
第一节	广东韶关钢铁厂供水	84
第二节	广东黄埔电厂供水	85
第三节	广西八一锰矿供水	86
第四节	云南个旧锡矿供水	87
第四章	农村供水	89
第一节	农村供水概况	89
第二节	山区人畜饮水	90
第十六篇	水力发电	95
第一章	水电事业	97
第一节	水力开发	97
第二节	电网建设	102
第二章	主要水电站	105
第一节	流溪河水电站	105
第二节	新丰江水电站	109
第三节	西津水电站	112
第四节	六郎洞水电站	117
第五节	南水水电站	118
第六节	枫树坝水电站	123
第七节	大化水电站	126
第八节	白垢水电站	130
第九节	鲁布革水电站	132
第十节	天生桥二级水电站	136
第十一节	岩滩水电站	140
第十二节	泉水水电站	143
第三章	小水电建设	148
第一节	开发简况	148
第二节	农村电气化	150
第三节	小水电站举要	152
附录一	中国农村电气化县初级阶段用电水平标准（要点）	155
附录二	第一批初级农村电气化达标县	156
第十七篇	航运	157
第一章	航运概况	159

第一节	建国前的珠江航运	159
第二节	建国后的珠江航运	164
第三节	航政管理	168
第四节	航运设施	172
第二章	航道治理	174
第一节	建国前的航道整治	174
第二节	建国后的航道整治	176
第三节	连江航道渠化	182
第四节	西江航道治理	186
第五节	广州出海航道治理	194
第三章	港口建设	200
第一节	广州港	200
第二节	黄埔港	204
第三节	西江水系主要港口	208
第四节	珠江三角洲主要港口	212
附录一	海难事故	218
附录二	碍航闸坝及泥沙淤塞	220
第十八篇	水产	221
第一章	水产资源	224
第一节	水域环境	224
第二节	鱼类资源	232
第三节	其它水产资源	236
第四节	名贵水产	237
第二章	渔业	241
第一节	渔业史略与渔业组成	241
第二节	江河渔业	242
第三节	湖泊渔业	244
第四节	水库渔业	246
第五节	池塘渔业	251
第六节	其它养殖渔业	253
第三章	水产资源变动与保护	257
第一节	资源变动概况	257
第二节	强度捕捞对资源的影响	258
第三节	水污染对资源的影响	259
第四节	水利工程对资源的影响	261
第五节	水产资源的保护	264

第十四篇

灌 漑

珠江流域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由西至东依次为云贵高原区、黔桂高原斜坡区、桂粤中低山丘陵盆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平原区。全流域山地丘陵占 94.4%，平原占 5.6%，平原镶嵌在山地丘陵中，耕地较为分散。1985 年流域耕地总面积 6985 万亩，约占全国耕地总面积的 4.8%。有荒地 1.44 亿亩，约占全国未垦荒地的 28.8%。

珠江流域气候温和，雨量丰沛，水资源较充足，每亩耕地占有水量 4700 立方米，为全国亩占有水量的 1.7 倍，对发展灌溉有利，多数地区宜种两造水稻。但流域雨量时空分配不均匀，与农作物生长季节不完全适应，亦经常发生旱灾。自汉代有记录以来，全流域大旱有 77 次，以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 年）西江中游的广西旱灾最为严重。建国后以 1963 年旱情最重，受灾面积 3320 万亩。

珠江流域的作物复种指数较高，全流域平均复种指数为 1.84。主要作物有水稻、小麦、玉米、甘蔗、豆类、油菜等，稻作比重大，需要灌溉的水量多，时间长，对灌溉的要求高。

珠江流域的灌溉设施因地而异，各具特色。上游云贵高原耕地较分散，水低田高，灌溉多以蓄引为主，小型为主，提灌扬程高；中游两广地区以蓄引灌溉为主；下游三角洲地区，特别是网河区，多利用潮汐及电力排灌。

流域的灌溉事业，早见载于汉代，至建国前有史籍可查的规模较大的有六七十项，多数为小型农田灌溉工程，抗旱能力低，稍遇旱情，即减产、失收。其主要特点为：

（1）灌溉水源，多为无调节的天然河水、泉水、湖水和潮壅淡水（珠江三角洲河网区多利用潮汐排灌）。全流域仅有 3 宗水库，总库容为 960 万立方米；

（2）灌溉类型，主要为拦河筑陂，开渠引水、涵闸引水及水库引水；

（3）建筑材料以土、石、竹、木为主，临时性的居多，一年一修或一年数修，结构简单，易被水毁，灌溉保证率低。1949 年全流域有低标准的灌溉农田约 1000 万亩，其余大多数是依赖降雨灌溉的“望天收”耕地。

建国后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建成各类工程 7 万多项，至 1985 年，全流域有各类水库 8731 宗，总库容 429 亿立方米，小型山塘陂圳引水工程星罗棋布。提水灌溉工程 13 万多宗，其中固定机电排灌站 5 万多处，装机容量共约 184 万千瓦，水轮泵约 1.5 万台。农田灌溉由利用天然水源为主的传统措施，转为蓄、引、提，大、中、小工程相结合的措施。1985 年全流域有效灌溉面积 4285 万亩，为总耕地面积的 61%；保灌面积 3438 万亩，保灌率为 49%；尚有 2500 万亩耕地无灌溉设施，农荒地有 2658 万亩。灌溉用水量为 310.63 亿立方米，占流域河道外用水总量的 74.4%。

流域内自流灌溉工程，设计灌溉面积在 10 万亩以上的有 21 宗，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10 万亩以上的有 17 宗，选记青狮潭、流溪河等 10 宗。另选记上游灌溉面积较大的云南独木灌区（有效灌溉面积为 2 万亩），提水灌溉工程选记设计灌溉面积达到万亩以上的潼湖、五山、明阳、六冯 4 宗。

第一章 流域灌溉事业发展概况

第一节 建国前灌溉事业的发展

珠江流域的灌溉事业，文献记载及出土文物考古论证，不晚于汉代。

《后汉书·马援列传》记载，东汉建武十八年（公元42年），伏波将军马援率军南征交趾郡，“所经之处，辄为郡县治城廓，穿渠灌溉，以利其民”。

1961年在广东佛山澜石东汉古墓出土陶质水田模型。1975年在贵州兴义东汉古墓出土陶质池塘水田模型，有贮水塘、拦蓄堤堰、通水涵洞与灌溉渠等农田灌溉设施。东汉时期（公元25~220年）珠江流域已有灌溉事业。流域内西江、北江、东江、三角洲四大水系的灌溉事业与地区的社会经济、政治、人文的发展息息相关。

一、西江水系的灌溉事业

西江水系面积占珠江流域（国内部分）面积的77.25%，文献记载的灌溉工程，大都为陂堰塘坝自流灌溉工程，珠江流域第一宗使用现代水泵的提水灌溉工程在该水系的杞麓湖畔。

《三国志·蜀志·诸葛亮传》载，三国蜀汉时期（公元221~263年）珠江流域上游的南中（今川、滇、黔一带）为蜀汉一部分，诸葛亮在平定南中后，推行和抚政策，奖励农耕，兴修水利，实行屯田。

《新唐书·王传》记载，唐景龙年间（公元707~710年）王晙任桂州（今桂林）都督，在桂州开垦农田，修筑灵陂，引水灌溉农田。

南宋时（1127~1279年）在广东鹤山县修泽沛陂，“灌田二百余顷”。河源县北的新丰江，沿江筑堰开渠“通灌田一千一百二十顷，流五百五十里入（河源）县界”。

元至元十六年（1279年），在南盘江中上游一带广置屯田，兴修水利。至元二十九年（1292年），在广西邕州（今南宁）左江一带开垦水田5万多亩，修建陂塘8处。

元至正年间（1341~1367年），广东新兴县人陈文广筑马港陂，引水灌田万余亩。

明初（1392~1396年）在云南滇东屯田修水利，凿引铁池河（今南盘江）水灌溉宜良涸田数万亩。在曲靖筑西湖坝，灌溉军民屯田。在沾益州修坝灌溉东南三乡四堡之田。在宜良阳宗海北端开凿汤池渠，引阳宗海湖水经摆依河（又称大城江）导入铁池河，再开渠灌溉宜良坝子8万亩军民屯田。

明永乐年间（1403~1424年），广东高明县筑罗塘陂灌田1.5万亩，此后至明末，新

兴县筑黄莫陂灌田 1.2 万亩，筑社圩陂灌田 5 万亩。德庆州筑古龙陂灌田 2 万亩，筑高东陂灌田 1 万亩。

明宣德十年（1435 年）云南沾益建梅公闸灌田 1 万亩。

明弘治年间（1488～1505 年）在贵州镇宁州公具河上筑堰坝，灌田甚广。

明嘉靖年间（1522～1567 年），广西 20 个县约共修陂塘 230 余宗，灌田 73 万多亩。

明万历二十一年（1593 年）云南广西府（今泸西县）建永惠坝，开二渠灌溉农田。明崇祯十四年（1641 年）改永惠坝为石筑，灌田 7000 余亩。

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 年）云南弥勒建构甸坝，清雍正、乾隆期间数次重修扩建，灌田 3 万亩。明天启年间（1621～1627 年）云南曲靖府南宁县（今曲靖市）在珠江源头干流上修筑一石坝，开二渠分灌南北三乡八伍一铺农田。

清康熙三十一年（1692 年）贵州省广顺州（今长顺县）州牧刘元轼在南湖建刘公堤堰壅水灌田。康熙四十七年（1708 年）州牧张承明修筑新堤，清道光《安顺州志》载“四时水常盈。两岸田皆资灌溉”。

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 年）贵州永宁州（今关岭县）知州王克庄率土司罗蒿筑石坝，开渠引水，使 6 个庄寨农田免浸溺，并可灌田 700 余亩。

清乾隆十九年（1754 年）广西庆远府（今宜山县）洛璜河堰引水工程建成，灌田 6200 多亩。

民国 5 年（1916 年）云南省通海县刘继宗等商人组建云南通海水利公司，向英国旗昌洋行购买水泵 1 台，抽杞麓湖水灌溉农田，为珠江流域第一宗使用现代水泵提水灌溉工程。

民国 23 年（1934 年）广西省思乐县（今宁明县境）兴建海渊引水工程，主坝 9 米高，浆砌石心钢筋混凝土裹面溢流坝，开南、北二渠灌田 2.5 万亩，主坝两次被洪水冲毁，因经费不继及日本侵略军陷境，数度停工，至民国 35 年（1946 年）8 月建成，北渠同时通水灌田 1.7 万亩，南渠迄未开通。

民国 26 年（1937 年）3 月广西省荔浦县合江坝引水工程建成，耗时 3 年，灌田 2 万亩。

民国 27 年（1938 年）华北水利委员会在广西完成 3 项农田水利计划：《柳州凤山河灌溉工程计划》，《上林河凌村一带消水工程计划》及《柳城沙埔河灌溉工程计划》。

民国 28 年（1939 年）贵州省定番县（今惠水县）小龙引水灌溉工程动工兴建，翌年 6 月建成，灌田 7700 亩。

民国 29 年（1940 年）云南省蒙自草坝灌溉工程建成，灌溉草坝 3 万亩农田，因设计对大屯海、长桥海等湖泊水源估计不周，加上管理不善，几年后湖水逐渐放枯，至民国 37 年（1948 年）长桥海已无水可放，大屯海水量也所剩无几，枯水季草坝农田缺水灌溉。

同年 9 月动工兴建广西省恭城县势江引水工程，1944 年 4 月建成，灌田 3.38 万亩。同时荔浦县浦芦河引水工程 1944 年 7 月建成，灌田 1.45 万亩。此前，1938 年 7 月至 1941 年 4 月兴建宜山县洛寿渠，灌田 2 万亩。1939 年 8 月至 1941 年 3 月兴建田阳县那坡灌溉工程，灌田 2.06 万亩。

民国 30 年（1941 年）铁路、公路交通发展后，灵渠与相思埭两处运河逐渐减少航运

直至停止。灵渠功能变为兴安县城一带的供水和农田灌溉。

民国 31 年（1942 年）广西省动工兴建万亩以上灌溉工程 9 处。

民国 32 年（1943 年）云南省建成南盘江 4 宗灌溉工程：1940 年动工兴建弥勒县竹园坝甸惠渠，同年动工改建配套宜良县文公渠，1941 年动工改建宜良县龙公渠，1942 年修建沾益县华惠渠，4 渠合计灌溉农田 9.3 万亩。

民国 33 年（1944 年）云南省动工改建陆良新坝，将原来木叠梁改为平板活动闸门，另修河堤 7.5 公里，筑输水涵洞 18 处，于 1946 年建成投产，增加灌溉农田 2.1 万亩。

民国 34 年（1945 年）广西省修复抗日战争期间被损毁的已成工程；续修战时被迫停工的未完工程；共修小型塘堰堤坝 759 处，灌田 28 万亩。

民国 36 年（1947 年）广西建成万亩以上引水灌溉工程 4 宗，共灌田 14.28 万亩：1939 年动工的柳城凤山河与沙塘河，分别灌田 2.97 万亩与 5.6 万亩；1941 年动工的灵川甘棠江，灌田 2.4 万亩；1942 年动工的永福金鸡河，灌田 3.31 万亩。

二、北江水系的灌溉事业

北江水系面积为珠江流域（国内部分）面积的 10.57%，灌溉事业出现时间比较早。《南汉书》记载，南汉大臣黄损在其家乡连州（今连县）筑高良耶陂灌田（约在公元 917 ~ 971 年间）。

宋天禧年间（1017~1021 年）广南保昌县（今广东南雄县）知事凌皓在横浦水修陂开渠灌田 5000 余亩，民称其陂为凌陂，横浦水也改称为凌江。此后，宋崇宁初（1102~1104 年）南雄知州连觉希筑陂灌田千余顷。

在广东连山县有宋政和七年（1117 年）筑的鹅岗陂及宋嘉定三年（1210 年）筑的观陂，此后元至治二年（1322 年）又筑官陂，合称为连山三陂。

✓ 明初至嘉靖末年（1368~1566 年）广东韶州（今韶关）南雄修陂塘堰坝农田小水利，灌田甚广。

✓ 清嘉庆十七年（1812 年）广东南雄知州罗含章组织州民兴修水利，几年间“新开之陂十一，修复之陂十，官开之塘四，民开之塘九十有三”。至嘉庆二十二年（1817 年），全州有陂塘百余处，灌溉农田 20 余万亩。

民国 32 年（1943 年）广东省动工兴建曲江县火山乡枫湾水、乐昌县指南乡西坑水和仁化县董塘乡澌溪水 3 宗拦河筑坝引水灌溉工程，分别于 1947 年、1944 年、1943 年建成，合共灌田 3.6 万亩。

三、东江水系的灌溉事业

东江水系面积为珠江流域（国内部分）面积的 6.12%，灌溉事业出现时间稍晚于西江及北江，筑堤围湖灌田与牛力水车汲水灌田，均首次出现在东江。

宋治平年间（1064~1067 年）惠州太守陈偁在惠州城西筑堤截水为丰湖（今惠州西湖），灌田数百顷。又在城内辟东湖，教民作牛力水车汲水灌田。

南宋时期（1127～1279年）在广东河源县的新丰江沿江筑堰开渠“灌田一千一百二十顷”。

明初至嘉靖末年（1368～1566年）广东惠州修建陂塘堰坝各类水利灌田甚广。

四、三角洲水系的灌溉事业

三角洲水系面积占珠江流域（国内部分）总面积的6.06%。珠江三角洲至北宋大观年间（1107～1110年）在小范围筑堤围垦，耕作比较粗放，靠天降雨灌溉。到元至正年间（1341～1367年）发展到堤身设木窦或石窦，利用涨潮壅高堤外江河淡水来灌溉堤内农田，当地称之为“潮灌”，实为涨潮壅淡自流灌溉，灌田的水是淡水或混有极少量海潮水的淡水，灌溉的木窦或石窦在珠江三角洲堤围上普遍存在，1949年珠江三角洲900多万亩稻田有200多万亩利用这种方式灌溉（建国后发展电灌，下降到100多万亩）。另在三角洲边缘低山丘陵地区修建陂塘堰坝等小水利灌溉农田，在广州市北郊至花县的小平原靠人力拉桔槔提井水灌田，几乎一块田一支桔槔，建国后兴办流溪河引水灌溉工程，桔槔群渐告消失。

民国15年（1926年）中山大学农科院首次在广州市郊石牌进行水稻灌溉试验，编印出版《中山大学农业科学院专刊一号》，刊载了《水稻灌溉水调查报告》。

总计到1949年珠江流域四大水系低水平的灌溉面积约1000万亩，大都为小河溪上引水灌溉工程，稍长时间不降雨，河溪无水可引便呈现旱情。

第二节 建国后灌溉事业的发展

建国后灌溉事业发展较快，大体经历过几个阶段：

一、1949～1957年的灌溉事业

1949～1957年期间，全流域在恢复、扩建和新建引水工程的同时，开展以社队为基础的农田水利规划与河流规划工作。

1949～1952年主要修复、扩建原有水利工程，新建少量小型陂塘，修复扩建配套柳江沙浦河灌溉工程、北江马坝中陂工程等万亩以上的引水灌溉工程24宗。

从1953年开始，普遍开展区乡社队为主体的地区性农田水利规划。1956年冬各省建立专门机构逐步开展以县为单位、以农业为主要服务对象的中小河流规划，珠江中、下游水利工程由抓修复转为抓灌溉。此期间，开工兴建的大型水库有以发电、灌溉为主的流溪河、武思江、平龙等水库，以灌溉为主的中型水库18宗。其中分布在西江水系9宗、北江水系2宗、东江水系4宗、珠江三角洲地区3宗。

二、1958~1977 年的灌溉事业

1958~1977 年期间，兴建大批大中小型“蓄、引、提”工程，主要是蓄水结合电力排灌工程。从 1958 年下半年开始至 1965 年止，共兴建综合利用的大型水库 20 宗。其中，1958 年及 1959 年开工的有新丰江、独木、大王滩、凤亭河、屯六、西津、仙湖、客兰、大龙洞、青狮潭、龟石、达开、六陈、澄碧河、那板、南水、大沙河、镇海、显岗 19 宗；1965 年开工的有潭岭水库 1 宗。合计总库容 240 多亿立方米，约占全流域至 1985 年止已建成的大型水库总库容的 83%。

从 1958 年夏秋间至 1965 年开工的以灌溉为主的中型水库 169 宗（约占全流域已建成的中型水库数的 64%），其中：西江水系 100 宗、北江水系 15 宗、东江水系 15 宗、珠江三角洲地区 39 宗。水利建设得到很大的发展，在农田灌溉中至今仍起着骨干的作用，还具有防洪、发电、航运等综合效益。

与此同时，在“大跃进”的形势下，兴建的大批工程，多采用群众运动方式进行，存在不少缺陷，一些工程边规划、边设计、边施工，片面追求数量，忽视质量，有的工程质量不合要求，有的工程上马（开工）又下马（停工），有的设计不周，完工后要扩建、改建，甚至改变工程主要开发目标，影响效益，浪费人力物力。其中左江支流上的澄碧河水库，库容 11 亿立方米，1958 年 9 月开工，原设计以灌溉为主，灌溉放水隧洞已打通，干渠共 65 公里。到 1960 年冬有 59 公里干渠土石方完成 64%，后因渠系附属建筑物工程浩大而停工，改为以发电为主的水库。广西西津水库原设计自流灌溉 50.6 万亩，电力提灌 328.5 万亩，由于迁安问题未解决，水库不能蓄水至正常水位，调节能力低，发电、灌溉用水有矛盾，结果无自流灌溉效益，电灌 328.5 万亩的效益亦未能实现。广东的连江口、增江的功武二库及西枝江的白盆珠等大型水库，开工后又停建，连江口与功武二库终至废弃。

这期间，结合兴建水库兴办机电排灌站，共装机 200 万千瓦，大部分是在 60 年代兴建的。其中珠江三角洲地区，1949 年有机械排灌装机 47 台合计 1434 千瓦，排水受益 4.7 万多亩，灌溉受益 9000 多亩。到 1957 年增为 142 台 2766 千瓦，排水受益 2.8 万亩，灌溉受益 14.6 万亩。1959 年冬广东省委决定将珠江三角洲纳入大电网供电范围，机械排灌被迅猛发展的电力排灌逐步取代。电力排灌站，到 1965 年发展至装机 40 多万千瓦，电灌面积 400 多万亩。

1962 年按照国家“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流域内各省（区）在水利工作中实行“巩固提高，加强管理，积极配套，重点兴建，充分发挥工程效益，并为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的原则，对“大跃进”期间兴建的工程进行清理，实行巩固、续建、配套，解决“三边”工程遗留的质量问题，巩固“大跃进”的积极成果。

在实施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初期，水利建设提出“大寨精神，小型为主，全面配套，加强管理，更好地为农业增产服务”的方针，但不久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干扰而冲击了上述方针的贯彻实施。“文化大革命”期间，水利战线职工克服困难，排除干扰，继续兴建了一批大型水库，有柳江支流的麻石、贺江的合面狮、柳江的洛东和拉浪、北江的长